

公司代码：600050

公司简称：中国联通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如下：本公司通过中国联通(BVI)有限公司（简称“联通BVI公司”）持有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联通红筹公司”）的股权，按本公司章程规定，应将自联通红筹公司分红所得现金在扣除公司日常现金开支、税费及法律法规规定应当提取的各项公积金后，以现金方式全额分配给股东。

联通红筹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3月13日提议派发2018年度股利，每股派发股利0.134元。如获联通红筹公司周年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预计将于2019年6月收到按持股比例计算的股利约18.02亿元。依照公司章程，在收到此等股利后，扣除本公司日常开支约0.1亿元，减去预提2019年度法定公积金约1.80亿元，加上2018年末本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0.45亿元后，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约16.57亿元。据此，董事会建议，本公司对现金红利实施公告中确定的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册的股东，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0533元(含税)，共计向本公司股东派发约16.55亿元(含税)的股利，剩余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将用于以后年度的利润分配。

此方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联通	600050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可炳	黄学谦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1号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1号
电话	010-66259179	010-66259179
电子信箱	dongmi@chinaunicom.cn	ir@chinauni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本公司是经国务院批准设立的控股公司，经营范围为电信业的投资。本公司仅限于通过联通 BVI 公司持有联通红筹公司的股权，并保持对联通红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

本公司通过联通红筹公司及其所属子公司面向全国提供全方位的电信服务，包括移动宽带(WCDMA、LTE FDD、TD-LTE)、固网宽带、GSM、固网本地电话、信息通信技术服务、数据通信服务以及其他相关增值服务。

2018 年，公司在市场环境深刻变化、受提速降费及取消长途漫游费等国家监管政策调整、行业激烈竞争、经营发展面临严峻挑战的情况下，深化实施聚焦创新合作战略，围绕轻触点、轻成本，创新商业模式，加大力度推动互联网化运营转型。截至 2018 年底，本公司拥有约 3.2 亿移动出账用户，其中 4G 用户约 2.2 亿户，约 8,088 万固网宽带用户及约 5,590 万本地电话用户。

有关公司详细经营情况及行业情况分析请见本报告第三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6年
总资产	541,762,283,984	573,617,337,800	-5.6	615,907,352,706
营业收入	290,876,776,866	274,828,946,271	5.8	274,196,782,481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63,682,588,116	249,015,381,352	5.9	238,032,927,3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80,771,727	425,844,654	858.3	154,074,1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027,283,119	992,593,855	406.5	-58,226,3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0,144,361,690	135,393,329,128	3.5	77,502,607,2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829,725,347	91,335,372,029	3.8	79,525,033,17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21	0.0188	602.7	0.00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21	0.0188	602.7	0.00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6	0.49	增加2.37个百分点	0.20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74,935,058,630	74,170,130,297	70,606,355,832	71,165,232,1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02,059,220	1,281,127,210	886,844,647	610,740,6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98,267,367	1,852,901,054	1,312,688,435	563,426,2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56,487,663	26,897,177,237	30,778,149,306	11,697,911,14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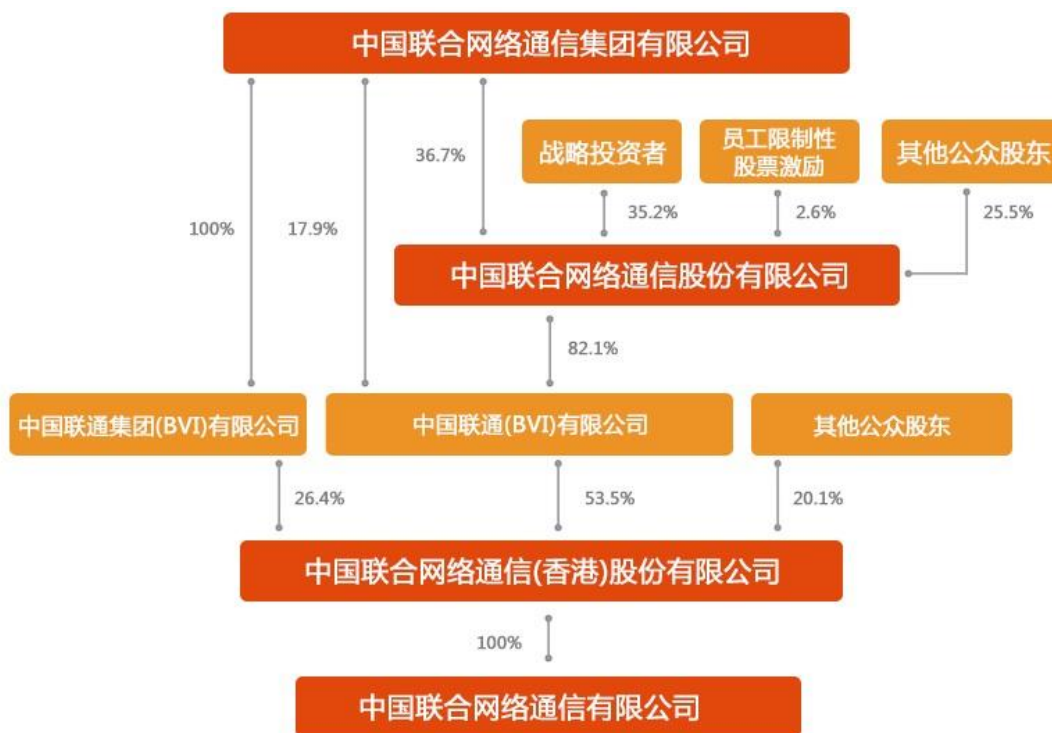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97,46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99,88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 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 有限公司	0	11,399,724,220	36.7	0	无	0	国有 法人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 公司—传统—普通保险 产品—005L—CT001 沪 （注 1）	0	3,190,419,687	10.3	3,177,159,590	无	0	未知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 基金股份有限公司（注 2）	0	1,899,764,201	6.1	0	无	0	未知
深圳市腾讯信达有限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610,541,728	5.2	1,610,541,728	无	0	未知
嘉兴小度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 区百度鹏寰投资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0	1,024,890,190	3.3	1,024,890,190	无	0	未知
宿迁京东三弘企业管 理中心（有限合伙）	0	732,064,421	2.4	732,064,421	无	0	未知
杭州阿里创业投资有限 公司	0	633,254,734	2.0	633,254,734	无	0	未知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0	585,651,537	1.9	585,651,537	质押	585,651,537	未知
深圳淮海方舟信息产业 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 伙）（注 3）	0	585,651,537	1.9	585,651,537	质押	434,846,266	未知
深圳光启互联技术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585,651,537	1.9	585,651,537	质押	306,600,000	未知
注：							
1. 上表数据来源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简称“中国结算”）提供的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股东名册的前十大股东信息（简称“本次前十大股东信息”），其中，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人寿”）于 2017 年 10 月底通过“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账户完成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认购。除上述账户外，中国人寿通过其自身控制的其他账户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约 370 万股。							

<p>2.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 包含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结构调整基金”)。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底向结构调整基金完成协议转让 1,899,764,201 股本公司股份。根据双方《股份转让协议》相关约定, 自交割日起 36 个月内, 结构调整基金不得直接或间接转让此次协议转让股份。</p>	
<p>3. 报告期内, 公司股东深圳淮海方舟信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 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账户由“前海方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淮海方舟信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变更为“深圳淮海方舟信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p>	
<p>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p>	<p>1.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2. 根据公开披露信息, 2018 年 2 月 5 日, 公司股东“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苏宁易购”)。3. 根据公开披露信息, 杭州阿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 双方构成关联关系。4. 除上述情况外, 本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或构成《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5. 本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或构成《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6. 本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或构成《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p>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p>	<p>不适用</p>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注：

1. 数据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 战略投资者持有本公司股份指混合所有制改革引入的战略投资者因非公开发行及老股转让取得的股份；
3. 中国联通集团（BVI）有限公司持有股份中不包含其作为受托人代一中国籍股东持有的 225,722,791 股中国联通（香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注：

1. 数据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 战略投资者持有本公司股份指混合所有制改革引入的战略投资者因非公开发行及老股转让取得的股份；
3. 中国联通集团（BVI）有限公司持有股份中不包含其作为受托人代一中国籍股东持有的 225,722,791 股中国联通（香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品种一)	16 联通 01	136469.SH	2016 年 6 月 7 日	2019 年 6 月 7 日	7,000,000,000	3.07	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 证 券 交 易 所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品种二)	16 联通 02	136470.SH	2016 年 6 月 7 日	2021 年 6 月 7 日	1,000,000,000	3.43	同上	上海 证 券 交 易 所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 (第二期)	16 联通 03	136544.SH	2016 年 7 月 14 日	2019 年 7 月 14 日	10,000,000,000	2.95	同上	上海 证 券 交 易 所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联通红筹公司之全资附属公司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联通运营公司”) 分别于 2016 年 6 月 7 日和 7 月 14 日完成发行两期规模分别为人民币 80 亿元、人民币 100 亿元的公司债券。详情请见公司 2016 年 6 月 9 日和 7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和本公司网站 (www.chinaunicom-a.com) 发布的编号分别为临时 2016-027 和临时 2016-035 的公告。

5.2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联通运营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首个付息日为 2017 年 6 月 7 日, 报告期内兑付正常。
 联通运营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 (第二期) 首个付息日为 2017 年 7 月 14 日, 报告期内兑付正常。

5.3 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将在每年联通运营公司审计报告出具后两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 并在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报告期内, 联通运营公司在中国境内发行其他债券、债务融资工具的主体评级不存在评级差异情况。

5.4 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2018 年	2017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44.88%	49.41%	-4.53 个百分点
EBITDA 全部债务比	35.24%	29.20%	6.04 个百分点
利息保障倍数	5.24	1.25	320.10%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第一部分：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8 年，是中国联通的混改元年，也是发展改革取得突出成效、公司面貌发生显著改变的重要一年。一年来，公司积极践行新发展理念，深化实施聚焦创新合作战略，积极推进互联网化运营，全面深化混合所有制改革，发展速度、质量和效益明显提升，企业活力明显增强，新治理、新基因、新运营、新动能、新生态的“五新”联通建设迈出重要步伐。

1. 整体业绩

2018 年，公司经营业绩持续显著改善。全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人民币 2,637 亿元，同比增长 5.9%，领先于行业平均 3.0% 的增幅；EBITDA¹ 达到人民币 852 亿元，同比增长 4.3%；利润总额² 达到人民币 121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达到人民币 41 亿元，同比增长 858%，盈利持续“V”型反弹。

公司坚持以精准投资和共享合作促进网络效能提升，在确保网络竞争力的同时，全年资本开支继续得到有效控制，为人民币 449 亿元。得益于收入的持续增长以及支出的良好控制，公司自由现金流再创历史新高，达到人民币 500 亿元；资产负债率由上年同期的 46.5% 进一步下降至 41.5%，公司财务状况更加稳健，资本实力持续增强。

公司高度重视股东回报。在充分考虑盈利状况、债务和现金流水平及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后，董事会建议派发每股末期股息人民币 0.0533 元。未来公司将继续努力提升盈利能力和股东回报。

2. 业务发展

深入推动互联网化创新运营，移动业务高效增长

2018 年，面对“提速降费”和市场竞争压力，公司积极推动移动业务创新经营，在渠道佣金和手机补贴下降的情况下，移动业务实现高效增长，全年移动主营业务收入达到人民币 1651 亿元，同比增长 5.5%，领先于行业平均 0.6% 的增幅。移动出账用户净增 3,087 万户，同比提升 51.8%，总数达到 3.2 亿户。

年内，公司没有简单跟随竞争对手低价不限量套餐产品，而是通过持续推进经营的互联网化转型，借助与互联网公司深化 2I2C 业务合作，基于细分市场需求，优化推出差异化产品，解决大流量用户的需求；深化线上线下全触点统一运营，推动实体渠道由坐商变行商，促进线上线下相互引流；重点聚焦线上、异业联盟等轻触点，提升发展效益；以大数据驱动精准营销和存量经营，促进用户发展维系和价值提升。2018 年，公司 4G 用户净增 4,505 万户，总数达到 2.2 亿户，4G 用户市场份额同比提高 1.3 个百分点。4G 用户占移动出账用户比例达到 70%，同比提升超过 8 个百分点。

公司落实“提速降费”政策，年内通过优化套餐并大力推广大流量套餐，促进用户平滑过渡。深化流量经营，借力移动数据价格弹性，努力以薄利多销实现多赢。2018 年，公司手机上网流量单价大幅下降；手机上网总流量增长 1.8 倍，手机用户月户均数据流量达到约 6GB；手机上网收

入同比增长 13.7%，达到人民币 1,048 亿元。

积极应对激烈市场竞争，宽带业务发展持续改善

2018 年，公司以“大视频、大融合、大带宽”积极应对宽带领域的竞争挑战。借力战略投资者优势资源，丰富填充优质视频内容，加快布局智能家居业务，增强用户粘性和产品竞争力；加大融合产品在全渠道的推广力度，着力提升渗透率，促进相互拉动发展；主推高带宽产品，加大社会化合作，进一步提升网络覆盖能力和品质；加快实施综合网格承包改革，激发基层活力，增强销售服务能力。以“云 + 智慧网络 + 智慧应用”政企新融合营销模式，拉动政企宽带及互联网专线业务快速发展。

2018 年，公司固网宽带用户净增 434 万户，同比提升 234%，总数超过 8,000 万户。视频业务在固网宽带用户中的渗透率达到 44%，同比提高约 9 个百分点。固网宽带接入收入达到人民币 423 亿元，同比降幅显著收窄，基本达到稳定。

产业互联网业务发展持续突破，助力固网业务良好增长

2018 年，公司以“云+智慧网络+智慧应用”为引领，加快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重点创新业务市场拓展，扩大规模，为未来高效可持续发展积蓄动能。公司聚焦政务、教育、医卫、金融、交通、旅游等重点行业市场，充分发挥与战略投资者的资源互补和业务协同优势，通过业务和资本的深度合作，积极构建差异化的竞争优势。加强创新人才队伍建设，打造区隔于传统业务的体制机制，实施增量收益分享，激发内部创新活力和动力。加快建立政企业务创新平台，打造面向政企客户的创新产品研发、集中响应、运营支撑等端到端的核心能力，助力未来创新业务规模效益增长。

2018 年，公司创新业务正逐步成为收入增长的主要驱动力。全年产业互联网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45%，达到人民币 230 亿元，占整体主营业务收入比例提高至 8.7%。其中 ICT 业务收入人民币 56 亿元，同比增长 69%；IDC 及云计算业务收入达到人民币 147 亿元，同比增长 33%；物联网业务及大数据业务收入分别达到人民币 21 亿元和人民币 6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48%和 284%。受益于新业务的快速增长拉动和固网宽带业务发展的持续改善，公司固网主营业务收入达到人民币 963 亿元，同比增长 6.0%。

3.网络建设

精准高效建设精品网络，打造网络竞争力

2018 年，公司坚持以效益为导向的精准投资，聚焦重点业务和重点区域，利用大数据实现精准建设，快速响应市场需求，保障业务有效益快速发展。

持续完善 4G 网络覆盖和质量，为“4G+5G”精品网打好基础。宽带网络以提升资源利用率为主，保障北方地区覆盖、质量、体验领先，在南方地区聚焦价值区域进行社会化合作，提升网络能力。着眼于云网一体化和企业信息化机会，打造“政企精品网”，增强商务楼宇覆盖，确保云网协同的领先优势。

2018 年，公司新增 4G 基站 14 万个，4G 基站总数达到 99 万个。固网宽带端口中 FTTH 端口占比达到 82%，宽带用户中 FTTH 用户占比达到 82%。聚焦地区网络质量和客户感知持续提升，移动网络和固网宽带 NPS 继续双提升，4G 网络平均上下行速率保持行业领先，网络时延指标保持行业最优。

积极开展 5G 规模试验，打造产业生态

工信部已于 2018 年 12 月同意公司在全国使用 3500-3600MHz 频率开展 5G 试验。

公司正在积极开展重点城市的 5G 外场测试与行业应用探索，并将根据测试效果及设备成熟

度，适度扩大试验规模；紧跟产业进展，强化终端、网络、业务协同并进，发挥 3.5G 的优势，同步推进 NSA（非独立组网）/SA（独立组网）产业链的成熟；密切跟踪 5G 牌照的发放节奏，加紧进行 5G 配套资源的改造，同时积极研究推进 5G 的共建共享，探索多种合作模式，降低建设成本，确保未来建设与行业同步；秉承开放合作，生态共赢的理念，携手产业链共享 5G 带来的新红利。

未来，公司将按技术进展、监管政策、市场和业务需求、行业竞争态势等动态精准投入。

4.混合所有制改革

2018 年，公司全面落实“完善治理、强化激励、突出主业、提高效率”十六字方针，深化实施混合所有制改革。组建多元化董事会与监事会，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与战略投资者开展深度合作，创新商业模式，推动协同发展；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深化机制体制改革，完善市场化激励机制，混合所有制改革红利初步显现。

建立健全混合所有制治理机制，提升科学治理水平

2018 年 2 月，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会、监事会提前换届议案，结合战略投资者情况，引入新的国有股东和非国有股东代表担任公司董事或监事。公司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人员构成更加多元，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设置更加科学，为董事会与监事会的规范运作、高效运行、有效制衡、科学决策奠定了坚实基础。

借力外部资源能力，增强创新发展新动能

公司积极推进与战略投资者的全面深度合作，充分挖掘和聚合各方优势资源，促进能力互补、互利共赢，推动重点业务和产业链融合发展，为公司经营转型与创新变革提供新动能。

年内，公司与腾讯、阿里、百度、京东、滴滴等深化互联网触点合作，精准有效触达新用户，2I2C 用户全年净增 4,400 万户，总数约 9,400 万户。内容聚合方面，引入百度、爱奇艺、腾讯等优质视频内容，增强 IPTV 与手机视频业务的竞争力。产业互联网领域，聚焦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及 AI，与腾讯、百度、阿里、京东、滴滴等深入推进业务合作。与阿里、腾讯开展“沃云”公有云产品及混合云产品合作；与阿里、腾讯、网宿等分别成立云粒智慧、云景文旅、云际智慧等合资公司，深化资本合作，以轻资产模式加快拓展产业互联网领域的发展机会，为公司未来创新发展积蓄动能。

以混合所有制改革为契机，深化体制机制创新变革

公司围绕提升活力与效率，持续深化体制机制的创新变革。常态化推进瘦身健体，鼓励人员向划小单元、创新业务领域流动，持续优化组织和人员结构。完善市场化激励，形成与效益、效率挂钩的差异化薪酬决定机制和选人用人机制。顺利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紧密连接员工、股东与公司利益，2018 年内及 2019 年初累计向近 8,000 名管理骨干及核心人才授予股票 8.1 亿股。持续深化划小承包改革，加快推进下属子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激发微观主体活力。下属云南省分公司经过稳步推进承包运营改革，网络建设加快，业务发展提速，运营效益显著提升。

5.社会责任和公司荣誉

公司积极践行社会责任，坚持社会责任源于战略、植于管理、成于运营，坚持新发展理念，更好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对美好信息通信生活的需要。坚持党建引领发展，持续完善公司治理，合规运营履行职责。以匠心建设智慧精品网络，为建设网络强国做积极贡献。坚持绿色低碳建设，持续推进电信基础设施共建共享，维护网络安全，营造安全清朗的网络空间。坚持“一切为了客户”，为用户提供丰富的智慧产品和智慧应用，构筑便捷美好生活。积极布局发展智慧前沿技术，推动信息技术与实体经济的深度融合，助力传统行业与经济社会转型升级。协力打造智慧冬奥，



为冬奥会成功举办注入新动能。开展精准扶贫，惠民共享社会公益。关心关爱员工生活，保障员工基本权益，重视员工培训，助力员工成长发展。

2018 年公司荣获多项嘉许，其中包括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联通红筹公司被《金融亚洲》(Finance Asia) 评选为“亚洲最佳管理电信公司”第一名，被《财资》(The Asset) 评选为“卓越管治、环境保护及企业社会责任白金奖”，被《亚洲公司管治》(Corporate Governance Asia) 评选为“亚洲最佳公司-企业管治典范”，被《机构投资者》(Institutional Investor) 连续第三年评选为“亚洲最受尊崇电信企业”第一名。

6. 未来展望

当前，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时代，信息通信新技术加速升级迭代，全球运营商加快网络升级与业务转型，行业发展仍具大有可为的广阔空间。混合所有制改革为公司建立差异化优势赋能，为公司发展带来宝贵发展机遇。同时，公司也面临着传统业务下滑、市场竞争以及落实提速降费政策带来的挑战，促使公司要进一步深化互联网化转型，加快高质量发展步伐。

展望未来，公司将抢抓机遇、直面挑战，践行新发展理念，深化实施聚焦创新合作战略，纵深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以新治理释放更多制度红利、新基因迸发更大内在活力、新运营实现更高效效益、新动能拓展更广发展蓝海、新生态汇聚更多协同优势，奋力开创“五新”联通建设和高质量发展的新局面。公司将坚定不移实施互联网化运营转型，稳定基础业务，规模提升创新业务，驱动整体业务持续增长。精准高效建设精品网络，积极布局备战 5G、持续完善 4G、简化 2G/3G 网络，为业务发展提供坚实保障。纵深推进组织机构、人力资源、划小承包、子企业混改等各领域的创新变革，在破解体制机制障碍、激发微观主体活力方面攻坚克难，壮大发展内生动力。持续强化基础管理和风险管控，推进降本增效，不断提升企业运营效益和竞争实力，为全体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注 1：EBITDA 反映了加回财务费用、所得税、营业成本及管理费用中的折旧及摊销以及减去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其他收益、营业外净收入的净利润。

注 2：于 2018 年 8 月，公司联营公司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铁塔）在香港联交所上市并发行新股，导致公司对中国铁塔的持股比例变化，使应占联营公司权益金额增加人民币 14.74 亿元，其中人民币 6.82 亿元计入投资收益并包含公司 2018 年利润总额中。

第二部分：业务回顾

1 移动业务

2018 年中国联通深化互联网化转型，积极打造“五新”联通，开创发展新局面。全面打造线上线下一体化渠道体系，大力拓展异业触点，积极推进全场景划小承包，充分调动一线人员积极性，找准客户的痛点和需求创新；打造专属的互联网化产品，持续迭代优化产品，全面推广腾讯王卡、冰激凌等重点产品，实现收入效益双提升；创新线上拓展模式，做大做强线上营销能力，持续提升 2I2C 业务规模；聚焦名单制客户及重点行业市场，以“信息化平台+应用特权”为切入点，借力互联网化营销工具，线上线下协同营销模式，提升行业客户贡献。移动出账用户全年净增 3,087 万户，达到约 3.2 亿户，移动出账用户 ARPU 为人民币 45.7 元，移动手机数据流量全年约 211.8 亿 GB，同比增长 179%。

2 固网业务

固网宽带通过填充视频内容和家庭服务产品，优化宽带融合套餐体系，主动应对竞争；开展“新视频 高质量 免费体验”全国营销活动；提升线上引流能力、完善中台运营支撑，大力发展



宽带电商化，并通过融合渗透、视频加载、在网延长、价值提升等措施强化用户保有。同时，以家庭融合通信为基础、以家庭组网为切入点、发挥网络优势，布局家庭互联网业务，并借助混改合作伙伴力量，探索家庭互联网领域，形成新的收入增长点。宽带用户净增 434 万户，达到 8,088 万户，宽带用户接入 ARPU 为人民币 44.6 元；FTTH 用户占比达到 82%，同比提高 4.5 个百分点；本地电话用户流失 317 万户，用户总数达到 5,590 万户。

3 产业互联网

聚焦云业务引领，初步建立“云+网+X”政企新融合营销模式，2018 年云计算收入达到 9.6 亿，同比增长 98.7%。大数据聚焦产品、平台、自主研发等核心能力的提升，在政务、金融、交通旅游、安全等行业取得突破，2018 年收入达到 6.1 亿元，同比增长 283.5%。物联网聚焦智慧城市、智能可穿戴、车联网、智能制造等领域，强化连接管理平台服务能力，提升使能应用能力，打造端到端解决方案，连接数接近 1.1 亿，2018 年收入达到 20.8 亿，同比增长 47.8%。IT 服务聚焦重点领域垂直赋能，全面提升自主核心能力，发布一站式政务服务、智慧党建、智慧河长综合管理平台、医疗影像云等一系列产业互联网应用产品，2018 年收入达到 56.1 亿元，同比增长 69.2%。

4 网络能力

2018 年，公司全面落实“聚焦”战略，推行以投资收益为导向的科学建设方法，积极探索互联网化网络建设、运营和优化的新模式，从用户角度打造一张覆盖好、上网快的高品质网络。截至 2018 年底，4G 基站达到 98.7 万站，4G 乡镇覆盖率达到 91%，固定网络方面继续扩大新增区域网络覆盖和 PON+LAN 区域网络改造，宽带端口总数达到 2.15 亿个，其中 FTTH 端口占比 82.3%。传送网新增 WDM/OTN 生产能力 198.2 万波长公里，新建光缆干线 4,781 皮长公里，折合 26.7 万纤芯公里。

公司持续完善国际网络布局。截至 2018 年底，国际海缆资源容量达到 21.75T；互联网国际出口容量 2.2T，回国带宽 2.37T；国际漫游覆盖达到 253 个国家和地区的 616 家运营商。

5 市场营销

1) 品牌策略

2018 年，公司借力冬奥、世界杯、世乒赛等大事件，强化品牌形象、5G、移网及宽带等重点业务宣传，持续通过线上互联网精准传播、线下活动创新推广提升业务口碑。同时，策划发布沃品牌卡通形象、智慧联盟等，深入推进品牌互联网化。

2) 营销策略

2018 年，公司强化危机意识，积极应对竞争，举全局之力，打好经营收官之战。传统有效坚持与创新模式推进并重，多元化渠道发展与提质增效并重，公众与集客市场并重，聚焦重点业务做深做透。通过单变多、单变融的滚雪球模式保有和拓展用户；通过渠道赋能、触点拓展、政企专项突破积极发展用户；强化存量经营，全力提升价值。电子渠道拓宽合作广度，挖掘合作深度，借助合作方宣传优势与各种节庆契机大力开展联合营销，保障 2I2C 发展规模。与阿里、腾讯等合作伙伴打造以“沃云”为品牌的公有云产品；分别与阿里、网宿成立合资公司，建立政企新融合营销模式。

3) 营销渠道

2018 年，公司重点构建以“生态化、大数据、一体化、高体验”为特征的线上线下一体化新

零售体系。线上进一步拓展合作触点，增强异网用户获取能力，以手厅为核心，构建自有触点网络，大力提高线上渠道合力与集约化能力，将线上渠道打造为增收增效和价值经营的主渠道。线下优化自控门店布局，持续改善社会渠道结构，做好传统渠道互联网化转型。

4) 客户服务

2018 年，公司以 NPS 提升计划为牵引，建立客户口碑一体化运营管理，加速推进服务互联网化工程和关键流程客户化改造，并聚焦客户痛点难点问题开展攻坚专项行动，实现了客户感知的不断提升。移网 NPS 较上年继续提升 5.1 分，固网宽带 NPS 提升 9.5 分。

第三部分：财务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概述

2018 年公司全面深化实施聚焦战略，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2,908.8 亿元，同比增长 5.8%，主营业务收入稳步提升，达到人民币 2,636.8 亿元，同比增长 5.9%。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实现人民币 40.8 亿元，同比增加人民币 36.5 亿元。

2018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人民币 948.3 亿元，资本开支为人民币 448.7 亿元。截至 2018 年底，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41.5%。

2. 营业收入

2018 年公司营业收入实现人民币 2,908.8 亿元，同比增长 5.8%。其中，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2,636.8 亿元，同比增长 5.9%。

下表反映了公司 2018 年和 2017 年主营业务收入构成的变化情况及各业务主营业务收入所占主营业务收入百分比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2018 年		2017 年	
	累计完成	所占主营业务收入百分比	累计完成	所占主营业务收入百分比
主营业务收入	2,636.8	100.0%	2,490.2	100.0%
其中：语音业务	460.6	17.5%	535.2	21.5%
非语音业务	2,176.2	82.5%	1,955.0	78.5%

1) 语音业务

2018 年公司语音业务收入实现人民币 460.6 亿元，同比下降 13.9%。

2) 非语音业务

2018 年公司非语音业务收入实现人民币 2,176.2 亿元，同比增长 11.3%。

3. 成本费用

2018 年公司成本费用合计为人民币 2,724.1 亿元，同比增长 2.2%。

下表列出了 2018 年和 2017 年公司成本费用项目以及每个项目所占营业收入的百分比变化情况：

(单位: 人民币亿元)	2018 年		2017 年	
	累计发生	所占营业收入百分比	累计发生	所占营业收入百分比
成本费用合计	2,724.1	93.65%	2,664.7	96.96%
其中: 网间结算成本	125.8	4.32%	126.2	4.59%
折旧及摊销 (注1)	762.9	26.23%	779.9	28.38%
网络运行及支撑成本	550.8	18.93%	545.1	19.83%
人工成本 (注1)	481.4	16.55%	424.7	15.45%
销售通信产品成本	276.0	9.49%	266.4	9.69%
销售费用	351.7	12.09%	340.9	12.40%
其他营业成本及管理费用 (注2)	176.9	6.09%	140.7	5.12%
财务费用	-1.4	-0.05%	40.8	1.48%

注1: 上述“折旧及摊销”和“人工成本”为营业成本和管理费用中相同性质的数据的总额。

注2: 上述“其他营业成本及管理费用”为营业成本、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合计扣除网间结算成本、折旧及摊销、网络运行及支撑成本、人工成本及销售通信产品成本后的数据。

1) 网间结算成本

2018 年公司网间结算成本发生人民币 125.8 亿元, 同比下降 0.3%, 所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由上年的 4.59% 下降至 4.32%。

2) 折旧及摊销

2018 年公司资产折旧及摊销发生人民币 762.9 亿元, 同比下降 2.2%, 所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由上年的 28.38% 下降至 26.23%。

3) 网络运行及支撑成本

2018 年公司网络运行及支撑成本发生人民币 550.8 亿元, 同比增长 1.0%, 所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由上年的 19.83% 下降至 18.93%。

4) 人工成本

2018 年随着公司经营业绩上升, 人工成本发生人民币 481.4 亿元, 同比增长 13.4%, 所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由上年的 15.45% 变化至 16.55%。

5) 销售通信产品成本

2018 年公司销售通信产品成本发生人民币 276.0 亿元, 同期销售通信产品收入为人民币 271.9 亿元, 销售通信产品亏损为人民币 4.1 亿元, 其中, 终端补贴成本为人民币 9.6 亿元, 同比下降 23.7%。

6) 销售费用

2018 年公司销售费用发生人民币 351.7 亿元，同比增长 3.2%，所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由上年的 12.40% 下降至 12.09%。

7) 其他营业成本及管理费用

2018 年公司其他营业成本及管理费用发生人民币 176.9 亿元，同比增长 25.6%。

8) 财务费用

2018 年公司财务费用发生人民币 -1.4 亿元，同比下降 103.4%。

4. 盈利水平

1) 税前利润

2018 年税前利润实现人民币 120.8 亿元，同比增加人民币 97.0 亿元。

2) 所得税

2018 年公司的所得税为人民币 27.7 亿元，全年实际税率为 23.0%。

3) 年度盈利

2018 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实现人民币 40.8 亿元，同比增加人民币 36.5 亿元。每股基本盈利为人民币 0.1321 元，同比增长 602.7%。

5. EBITDA¹

2018 年公司 EBITDA 为人民币 852.1 亿元，同比增长 4.3%，EBITDA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百分比为 32.3%，同比下降 0.5 个百分点。

6. 资本开支及现金流

2018 年公司各项资本开支合计人民币 448.7 亿元，主要用于移动网络、宽带及数据、基础设施及传送网建设等方面。2018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人民币 948.3 亿元，扣除本年资本开支后自由现金流为人民币 499.6 亿元。

下表列出了公司 2018 年主要资本开支项目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2018 年	
	累计支出	占比
合计	448.7	100.0%
其中：移动网络	187.3	41.7%
宽带及数据	91.6	20.4%
基础设施及传送网	103.2	23.0%
其他	66.6	14.9%



7. 资产负债情况

截至 2018 年底，公司资产总额由上年底的人民币 5,736.2 亿元变化至人民币 5,417.6 亿元，负债总额由上年底的人民币 2,666.0 亿元变化至人民币 2,248.2 亿元，资产负债率由上年底的 46.5% 下降至 41.5%。

附注 1. EBITDA 反映了加回财务费用、所得税、营业成本及管理费用中的折旧及摊销以及减去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其他收益、营业外净收入的净利润。由于电信业是资本密集型产业，资本开支和财务费用可能对具有类似经营成果的公司年度盈利产生重大影响。因此，公司认为，对于与公司类似的电信公司而言，EBITDA 有助于对公司经营成果分析。

(二)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及 2018 年颁布了以下企业会计准则修订及解释：

(1)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即“新收入准则”。

(2) 《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以上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3)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9 号——关于权益法下投资净损失的会计处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0 号——关于以使用固定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折旧方法》；《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1 号——关于以使用无形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摊销方法》；《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2 号——关于关键管理人员服务的提供方与接受方是否为关联方》。以上统称“解释第 9-12 号”。

(4) 《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及相关解读）。

(5) 《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1 号）。

本集团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修订及解释，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会计政策变更是本集团根据财政部截止本报告日已发布的相关规定并结合本集团具体情况而做出的，如果财政部后续就上述企业会计准则修订发布相关指南或给出进一步解释，则本集团需重新审阅会计政策变更及相关重大判断和估计，该等审阅及相关调整可能导致会计政策变更影响的披露与本集团 2018 年度财务报表中列报的相应数据之间存在差异。具体影响详见财务报告。

(五)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